



-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統計報導
- 95學測複查結果報導
- 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~國、英
- 95學測試考生入闈有感
- 95指定科目考試相關資訊
- 95大學進修學士班報導
- 認識95學年甄選入學統一分發
- 95學測考區工作檢討暨試務座談會議紀要
- 中心活動

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~國、英

■研究發展處

[英文考科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](#)

國文考科

曾佩芬

今年學科能力測驗國文考科的三道非選擇題，分別為語文修正、議論評述與情境寫作。本文簡要分析各題內涵，並說明評分標準，提供讀者參考。

第一題 語文修正

近年來，由於傳播媒體高度發達，電視、電腦、網路、手機使用普及且頻繁，使得語文變化遠較過去快速而多元。適度的變化與發展，其實可使日常語言顯得活潑、生動、風趣、且具親和力，但是若變化使用失當，往往會產生語文混亂的後果。尤其是用於正式場合的書面語言，更需注意語法、雅俗的問題。基於此觀察與憂慮，命題者歸納常見的中學生語文表達亂象，包括口語與書面語不分、俗語及外來語泛濫、語法錯誤、以圖案取代文字等，精心設計九個使用不當的句子，以修正中學生作文為試題主軸，測驗考生能否辨別、書寫平正文字，並冀能藉此警醒社會，以更加嚴肅的態度，注意語文應用的現狀。

本題一出，媒體即刻以「火星文入題」作為標題，報導焦點集中於題幹示例「3Q得Orz」，致使各界誤以為本題乃測試考生能否看懂火星文、能否理解「Orz」，於是在未明試題詳情之時，即紛紛發言、投書評論命題之不當。軒然大波，於焉而起，而命題者的良善用意，遂遭湮沒。

各界言論，先是以「火星文入題，對偏遠地區、不上網考生極度不公平」為主調；其後，或認為答案有主觀認定之嫌，質疑「：：>_<：：」是否一定是「哭」、「落淚」之意？而同樣是外來語，為何「達人」不當，「便當」得當？或認為試題出現「火星文」，考試引導教學，其後果恐與命題旨意背道而馳？以下分別予以說明。

一、作答本題，應無「城鄉差距」或「不利於不上網考生」的問題

本題為「語文修正」題，其命題用意，乃是冀能藉此導正不當的網路用語及錯誤語法，文中必須訂正處，屬於所謂「火星文」者，只有「：：>_<：：」一處，而絕大多數皆為一般學生作文時常見的語法或用詞錯誤，因此，無論是偏遠地區或不上網考生都能作答。另外，根據閱卷委員訪談，本題以得5、6分者，人數最多，而得分較低的考生，第二題與第三題的表現一般也多不佳，是故考生答題，呈現的是語文程度之差異，而非城鄉差距。

二、九處應修正者，非僅止單一標準答案，故應無主觀認定之爭議

評分標準中，所謂「改正」，係指「改正之文字回置原文，文句通順、意思相近即可」。因此「：：>_<：：」除了可修正為「哭」、「氣哭了」、「哭出來」、「落淚」等與哭有關的答案外，「冒汗」、「羞愧得說不出話來」、「不知所措」……等答案亦可得分。

至於「達人」，在文章中，為「專家」、「高手」之意，與古籍中「通達事理的人」、「達觀的人」等意義不同。此類用法，實係近年來自日本引進，尚未化入我國語文而為辭典

所收，故為應挑出的外來語。至於「便當」，雖亦為外來語，但經數十年使用，已約定俗成，翻檢辭典可見，故毋須修正。

無論是「：：>_<：：」，或是「達人」，能挑出、並為之改正的考生皆高達八、九成以上。反而「被挨罵受罰」、「不錯吃」等語句，才是考生容易習焉不察的錯誤。(能看出「被挨罵受罰」有誤的考生不到三成)。

三、如果「考試引導教學」，其影響應回歸於正面

或云「考試引導教學」，本題可能會導致教師在學校課堂上教授不當用語或要求考生背誦「火星文翻譯表」，其實不應如此。命題小組設計本題，乃從語文教育、語文評量之本質、宗旨出發，冀能喚起社會對語文使用淆亂問題的警覺與反省。因此，無論是高中師生或是家長、社會人士，均應理解命題用意，閱讀書籍、練習寫作、培養語感、加強語文能力，才是應考的不二法門。

若干投書於報端之考生意見，可提供高中師生參考。茲引述如下：「這篇考題最主要的用意，明顯是希望矯正學生作文用詞不當的毛病，絕非鼓勵其多用此類文字。遇上這類考題，想要考好，只有靠平常多閱讀、寫作，接觸文法正確的作文。」(1/25 聯合報 陳悅書)
「因此我以為就算沒有看過也沒關係，只要有基礎的文學能力即能解答，不需要耗費心力去學習火星文。所以希望學子們不要利用這次的機會向家長辯駁要多上網聊天，應認真念書培養基礎能力，這才是應考的真理，家長也不需過度緊張。而且題目中不只有火星文，還考了很多常見的語病，這才是老師和家長應該多幫學生加強的，也是命題人員用心良苦之處。」(1/27 聯合報 蔡雅婷)

綜上所述，本題實無公平性之爭議，且能鑑別考生語文程度，不宜予以送分。根據命題者所提供的評分參考，本題九項應修正處，依序是：「有夠衰」(或「衰」)、「氣到不行」、「做反省的動作」、「：：>_<：：」、「星座達人」(或「達人」)、「被挨罵受罰」、「偶氣勿要死」(或「偶氣勿」)、「粉不錯吃滴」、「理一顆一百塊的頭」(或「一顆」)；考生修正方式應依題幹示例「3Q得Orz→感謝得五體投地」，寫成「做反省的動作→反省」。

本題評分原則為每改正一處，可得1分(即1級分)，若未依題幹指示方式答題者(不標序號、不標出需改正者、通篇抄錄)，視情況輕重，酌扣1至2分(即1至2級分)。

所謂「改正」，係指：改正之文字回置原文，文句通順、意思相近即可。舉例而言，「氣到不行」可改為「氣壞了」、「氣得不得了」、「非常生氣」、「火冒三丈」、「大發雷霆」、「怒髮衝冠」、「氣得要命」、「暴跳如雷」、「極為憤怒」、「氣得漲紅了臉」、「為之氣結」……。

試題所謂「依序標號」，考生僅需標示1、2、3、……即可，不必拘泥原文先後次序；但若考生僅挑出不當處而未加以改正，即不能得分。

第二題 議論評述

本題要求考生閱讀所附資料後，分別針對資料中老師甲、家長、吳生的觀念、態度，各寫一段文字加以論述，測驗重點在於考生議論評述之能力。

本題提供的資料有四，從資料甲中，可以看出老師甲與家長的思想及價值觀，而資料乙、丙、丁，則呈現吳生的觀念、具體行為、甚至對同學的影響。題幹並未指明或限定評議的方向，但考生應能從文意中，體會老師甲、家長、吳生在觀念(或態度)上分別有所偏差，進而加以評議。

三人的觀念(或態度)中，足以探討之處極多，如：老師甲對於「優秀學生」的定義，乃在學科方面表現優異，失之偏頗；並認為學生只要用功讀書，心無旁騖，不必參加任何團體活動；而且只有醫學系、法律系才是第一志願，考上此二科系，方可為校爭光。家長部分，包括孩子只要專心讀書，在家不必幫忙做家事；完全配合老師指示選擇「有前途」的科系，而不顧及孩子真正的志趣……。吳生部分，可議之處最多，包括只管唸書，不關心其他人與

事；加入社團，只為增加進入大學的機會；不讀課外書；不注意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。凡此有所偏失之處(不限於上舉諸項)，考生均可擇選議題加以論述。但所謂論述，必須具有主觀之意見，而非僅止於羅列出文中三人的客觀現象。若是考生只敘不議，即使長篇作文，亦不符題目要求。

評分原則方面，只要考生能對三人分段論述而精當，即可得A等；若三人均分段論述而欠深入，或只論述二人，至多得B等；至於文字不通，議論欠當，內容貧乏，或只論述一人，或不議論評述，至多給C等。等而下之者，理路不清，觀念全誤，至多C-。

必須注意的是，本題題幹清楚要求考生就三人分三段論述，故凡不合此一形式者，至多得B等。文句欠順，以及錯別字較多者，酌予降級。

第三題 情境寫作

本題名為「情境寫作」，要求考生以「雨季的故事」為題，根據題幹所引文字，設想情境，鋪敘為文。為求文章完整，命題者特別要求考生抄錄題幹引文，故本題實質上亦屬於「續寫題」。

試題雖有「故事」二字，但評分時，並未嚴格加以定義，故考生作答若無顯著的「故事情節」，亦不扣分，只要符合題幹要求，內容充實，文筆流暢，結構完整，即可得A等；符合題幹要求，內容平實，結構大致完整，可得B等；敘寫焦點渙散，文筆欠佳，段落不明，最多只有C等。

另有與評閱作文相同的一般性原則，包括一段成文者，至多B級；未抄錄題幹提示首段文字，或自創題目者，降一級；文末終篇者，至多得B等；又依錯別字多寡斟酌降級。

尚須一提的是，雖然本題題幹引文文學性較強，但考生答題時，若僅重鋪陳文采或羅列辭藻，並不能獲得高分。有些考生，雖然文采稍具修飾，或引用了大量古人的清辭麗句，卻缺乏深刻的感受或具思想性的內容，且文意脈落邏輯不明，敘寫焦點渙散，依據評分標準，最多只能得到C+左右的成績。

總結而言，今年的學測國文非選擇題雖然引起較大的關注，但撥開迷霧、化解誤會、還原試題之後，各界應能了解命題小組設計試題之用心，就如報端投書所言，只要是平時多閱讀、多思考、多練習寫作的考生，都能輕鬆作答。試題只是用以測驗能力的工具，取材、題型千變萬化，是為尋找更好的方法，以鑑別考生的語文程度。因此，學子應考之道，乃是紮穩語文程度的根基，而非追逐試題素材，只有培養了正確的語感與深厚的內涵，應考時依據題幹要求，以流暢自然的語言作答，才能得到理想的成績。